

苏州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苏州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天运”）作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中天运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现将评估情况具体报告如下：

一、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始建于 1994 年 3 月，2013 年 12 月完成改制，取得《北京市财政局关于同意设立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批复》（京财会许可[2013]0079 号）。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1 门 701-704，首席合伙人：刘红卫先生。

截至 2023 年末，合伙人 54 人，注册会计师 317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145 人。

2023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56,520.37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为 39,534.99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13,186.80 万元。

2023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0 家，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审计收费 4,529.00 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0 家。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中天运为公司 2023 年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请费用合计 85 万元（含税价）。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3 年年报工作安排，中天运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内部控制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中天运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中天运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中天运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

特此报告。

苏州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4 日